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358

部门名称： 高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高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
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文本

高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二〇二五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拟订全县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和旅游业、广播电视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体制机制改革和融合发展；

(2) 组织、管理全县重大文化和旅游活动，指导、协调广播电视重大宣传活动、公共服务重大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组织、管理全县文化志愿者服务活动；

(3) 指导、管理全县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中国梦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全县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4) 负责全县公共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事业发展。推进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服务体系和基础设施建设，实施文化和旅游惠民工程，推进全县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5) 指导、推进全县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科技创新，促进与新媒体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6) 负责全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7)组织协调文化遗产的管理和保护，指导和管理文物、博物馆事业；

(8)组织实施文化、旅游和文物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开发利用工作；

(9)指导全县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市场发展。开展行业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推进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市场；

(10)指导、监督全县文化、旅游、文物、广播电视、电影综合执法，维护市场秩序；

(11)承担全县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行业安全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工作，负责行业突发应急事件的处理工作；

(12)指导、管理全县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对外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

(13)指导全县文化、旅游和广电传媒社会团体工作；

(14)完成县委、县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4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	------	--------	------

1	高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高阳县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局)	行政单位	全额
2	高阳县图书馆	事业单位	全额
3	高阳县文物保护所	事业单位	全额
4	高阳县文化馆	事业单位	自收自支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高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91.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193.46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846.86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1.7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1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5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193.4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84.77	本年支出合计	58	3,084.7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1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17
	30			61	
总计	31	3,084.95	总计	62	3,084.9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高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084.77	3,084.77					
207	文化旅游 体育与传 媒支出	846.86	846.86					
20701	文化和旅 游	522.25	522.25					
2070101	行政运行	148.53	148.53					
2070109	群众文化	76	76					
2070111	文化创作 与保护	1.8	1.8					
2070114	文化和旅 游管理事 务	3.35	3.35					
2070199	其他文化 和旅游支 出	292.57	292.57					
20702	文物	45.9	45.9					
2070204	文物保护	45.9	45.9					
20799	其他文化 旅游体育 与传媒支 出	278.71	278.71					
2079999	其他文化 旅游体育 与传媒支 出	278.71	278.71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31.72	31.72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26.13	26.13					

2080502	事业单位 离退休	5.71	5.71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0.42	20.42					
20808	抚恤	5.59	5.59					
2080801	死亡抚恤	5.59	5.59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5.18	5.18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5.18	5.18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3.12	3.12					
2101102	事业单位 医疗	2.06	2.06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7.56	7.56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7.56	7.56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7.56	7.56					
229	其他支出	2,193.46	2,193.46					
22904	其他政府 性基金及 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 安排的支 出	2,193.46	2,193.46					
2290402	其他地方 自行试点 项目收益 专项债券 收入安排 的支出	2,193.46	2,193.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高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84.77	395.82	2,688.96			
207	文化旅游 体育与传 媒支出	846.86	351.36	495.5			
20701	文化和旅 游	522.25	351.36	170.89			
2070101	行政运行	148.53	148.53				
2070109	群众文化	76		76			
2070111	文化创作 与保护	1.8		1.8			
2070114	文化和旅 游管理事 务	3.35		3.35			
2070199	其他文化 和旅游支 出	292.57	202.83	89.74			
20702	文物	45.9		45.9			
2070204	文物保护	45.9		45.9			
20799	其他文化 旅游体育 与传媒支 出	278.71		278.71			
2079999	其他文化 旅游体育 与传媒支 出	278.71		278.71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31.72	31.72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26.13	26.13				
2080502	事业单位	5.71	5.71				

	离退休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42	20.42				
20808	抚恤	5.59	5.59				
2080801	死亡抚恤	5.59	5.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8	5.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8	5.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2	3.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6	2.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6	7.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6	7.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6	7.56				
229	其他支出	2,193.46		2,193.46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93.46		2,193.46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193.46		2,193.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高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91.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193.46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46.86	846.8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1.72	31.7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18	5.1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56	7.5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193.46		2,193.4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84.77	本年支出合计	59	3,084.77	891.32	2,193.4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1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11	0.11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11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084.88	总计	64	3,084.88	891.42	2,193.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高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91.32	395.82	495.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46.86	351.36	495.5
20701	文化和旅游	522.25	351.36	170.89
2070101	行政运行	148.53	148.53	
2070109	群众文化	76		76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8		1.8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3.35		3.35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92.57	202.83	89.74
20702	文物	45.9		45.9
2070204	文物保护	45.9		45.9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78.71		278.71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78.71		278.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72	31.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13	26.1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71	5.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42	20.42	
20808	抚恤	5.59	5.59	
2080801	死亡抚恤	5.59	5.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8	5.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8	5.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2	3.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6	2.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6	7.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6	7.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6	7.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高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7.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1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21.1	30201	办公费	5.8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7.19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2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1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4.76	30205	水费	0.1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28	30206	电费	0.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27	30207	邮电费	3.7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64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5	30211	差旅费	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0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2.47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1.5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73.8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7.3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06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31	30229	福利费	3.7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2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7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69.46	公用经费合计					26.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高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93.46	2,193.46		2,193.46	
229	其他支出		2,193.46	2,193.46		2,193.46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93.46	2,193.46		2,193.46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193.46	2,193.46		2,193.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高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高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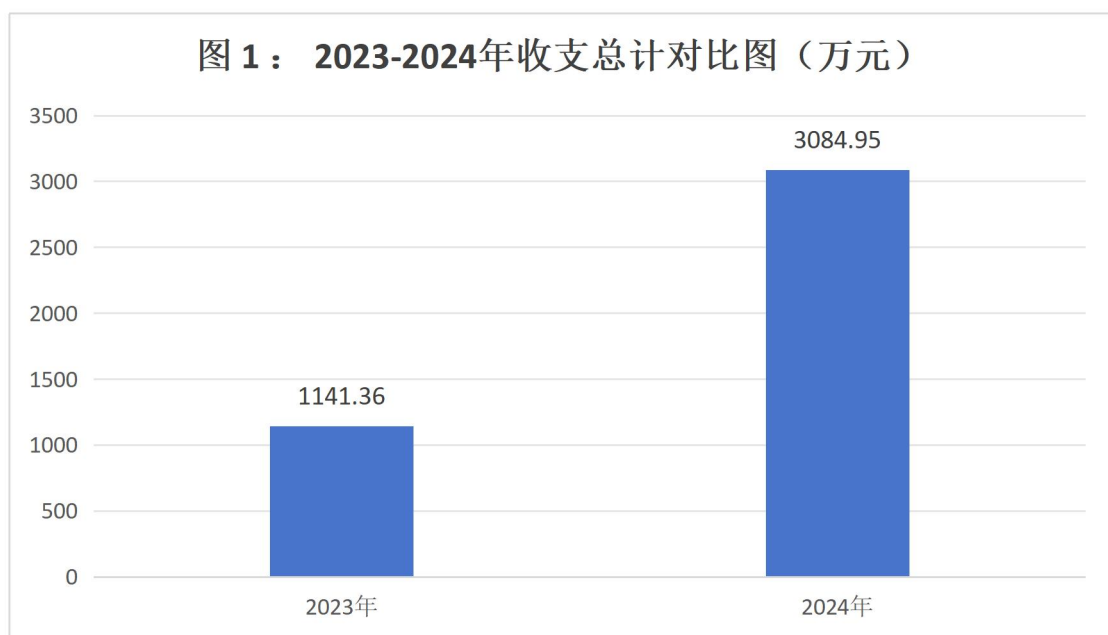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92	5.5	3.42		3.42		6.16	2.74	3.42		3.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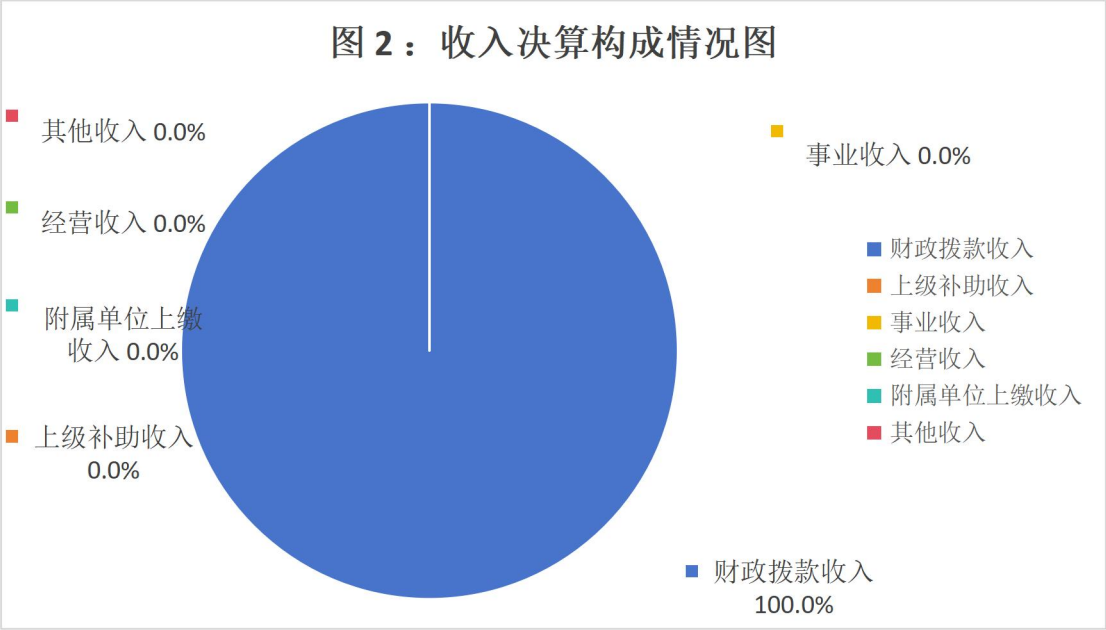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3,084.95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943.59 万元，增长 170.3%，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收、支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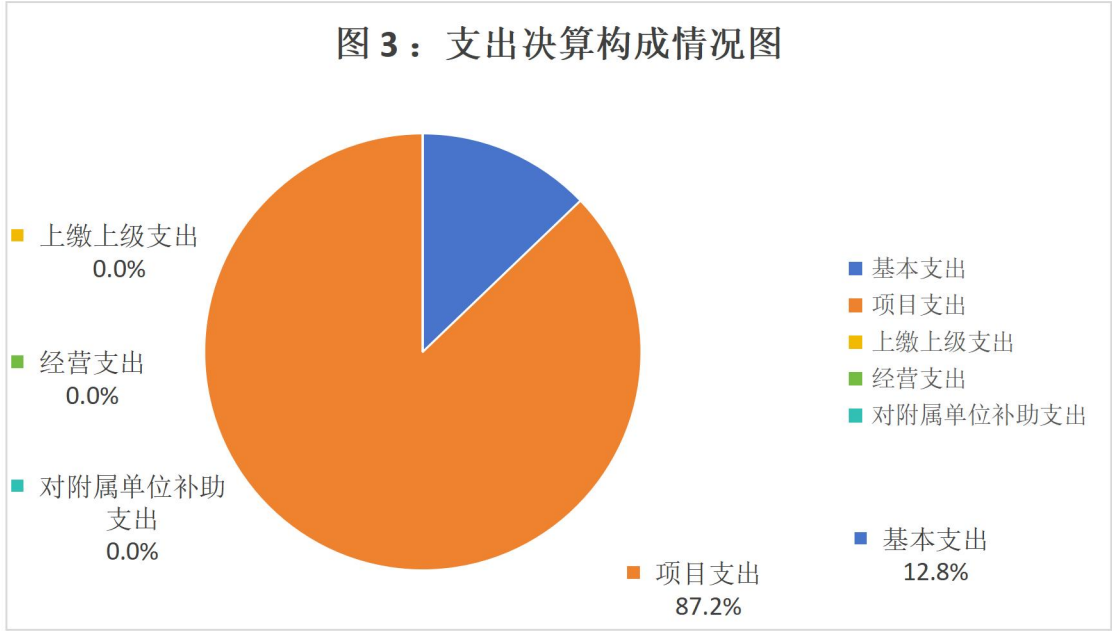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084.7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084.77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084.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5.82 万元，占 12.8%；项目支出 2,688.96 万元，占 87.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3,084.8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 1,943.52 万元，增长 170.3%，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专项项目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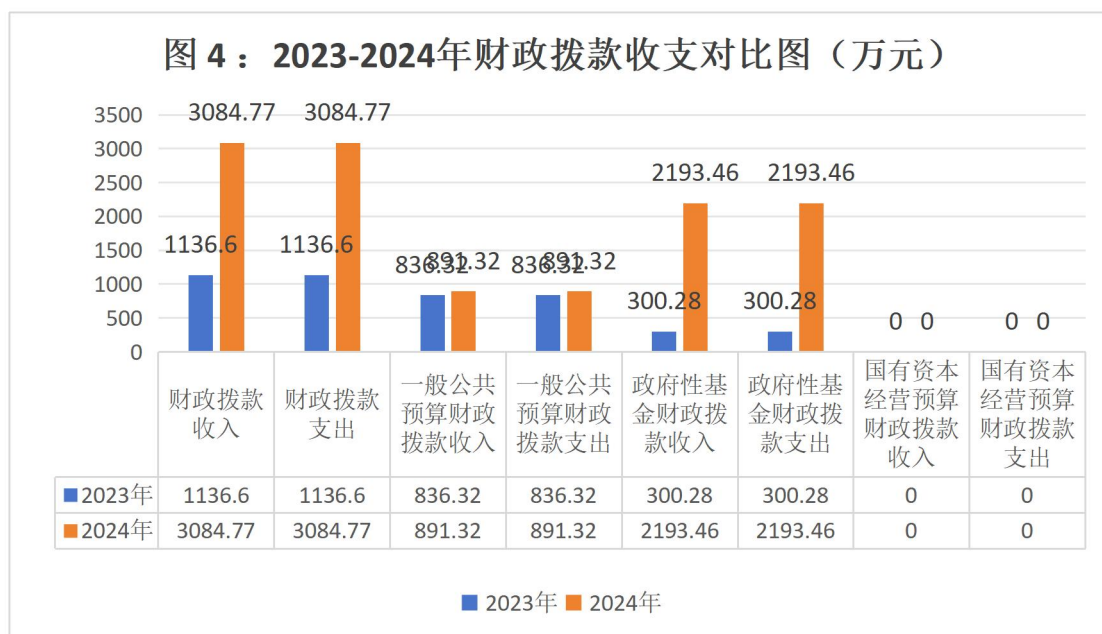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084.7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48.18 万元，增长 171.4%，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专项项目收入增加；本年支出 3,084.7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48.18 万元，增长 171.4%，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专项项目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91.32 万元,比上年增加 55 万元，增长 6.6%，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专项项目增加，故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增加；本年支出 891.32 万元，比上年增加 55 万元，增长 6.6%，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专项项目增加，故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193.46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93.18 万元，增长 630.5%，主要原因是全域旅游配套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建设内容发生改变，根据工程进度进行款项拨付；本年支出 2,193.46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93.18 万元，增长 630.5%，

主要原因是全域旅游配套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建设内容发生改变，根据工程进度进行款项拨付。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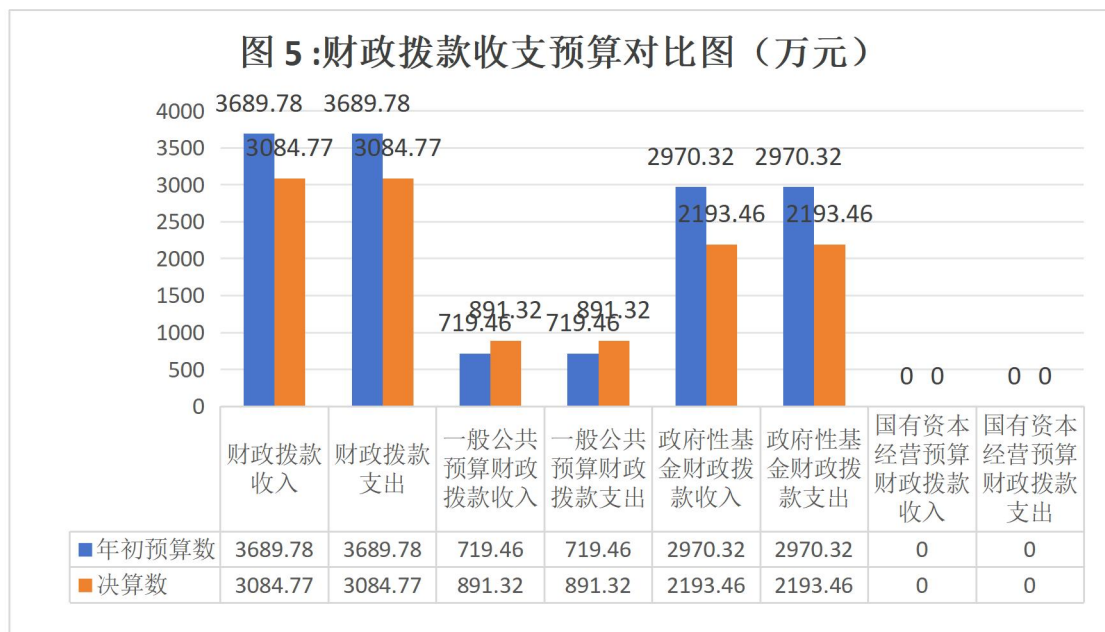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084.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6%，比年初预算减少 605.0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全域旅游配套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建设内容发生改变，根据工程进度进行款项拨付；本年支出 3,084.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6%，比年初预算减少 605.0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主要原因是全域旅游配套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建设内容发生改变，根据工程进度进行款项拨付。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9%，比年初预算增加 171.86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专项项目增加，故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9%，比年初预算增加 171.86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专项项目增加，故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73.8%，比年初预算减少 776.87 万元，主要原因是全域旅游配套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建设内容发生改变，根据工程进度进行款项拨付；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73.8%，比年初预算减少 776.87 万元，主要原因是全域旅游配套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建设内容发生改变，根据工程进度进行款项拨付。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084.7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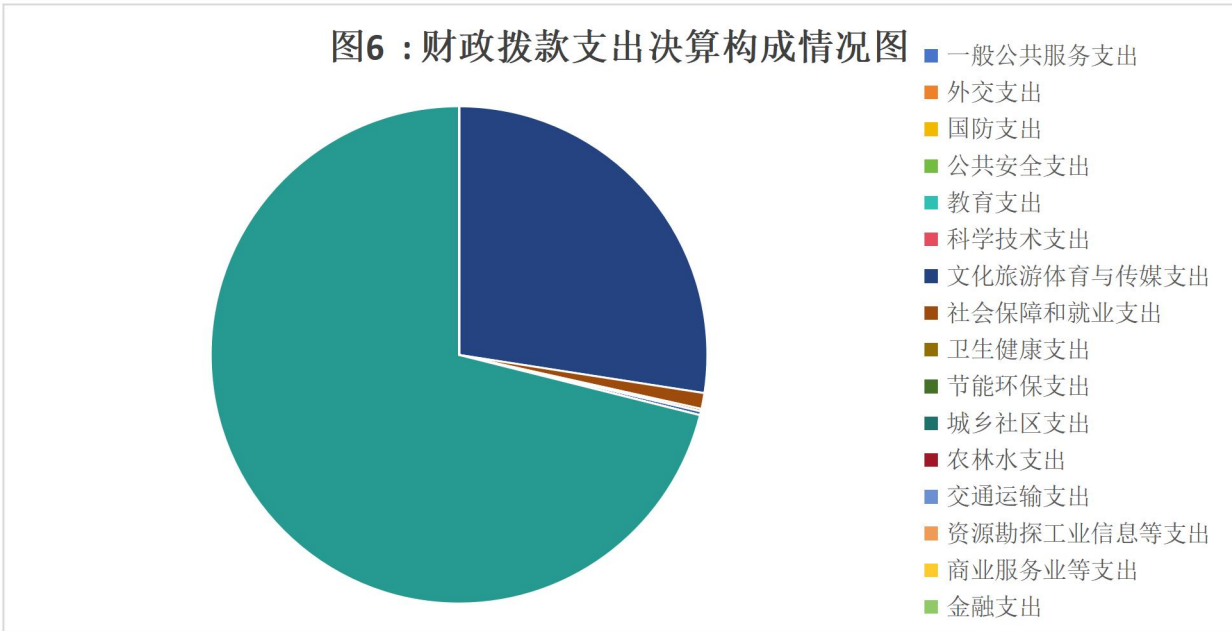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846.86 万元，占 27.5%，主要用于人员支出和专项项目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1.72 万元，占 1%，主要用于社会保险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5.18 万元，占 0.2%，主要用于医疗保险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7.56 万元，占 0.2%，主要用于缴纳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其他（类）支出 2,193.46 万元，占 71.1%，主要用于全域旅游配套服务设施建设项目等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95.8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69.4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6.3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8.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69.1%，较预算减少 2.76 万元，降低 30.9%，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严格遵守“三公”经费支出的相关规定，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推进“三公”经费管理规范化、制度化、节约化；较 2023 年度决算增加 2.56 万元，增长 71.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5.5 万元，支出决算 2.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49.8%。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2.76 万元，降低 50.2%，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严格遵守“三公”经费支出的相关规定，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推进“三公”经费管理规范化、制度化、节约化；较上年增加 2.7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因公出国（境）团组 1 个、共 1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1 个、共 1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3.42 万元，支出决算 3.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严格遵守“三公”经费支出的相关规定，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推进“三公”经费管理规范化、制度化、节约化；较上年减少 0.18 万元，降低 5%，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严格遵守“三公”经费支出的相关规定，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推进“三公”经费管理规范化、制度化、节约化。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42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3.42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严格遵守“三公”经费支出的相关规定，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推进“三公”经费管理规范化、制度化、节约化；较上年减少 0.18 万元，降低 5%，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严格遵守“三公”经费支出的相关规定，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推进“三公”经费管理规范化、制度化、节约化。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接待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2.7 万元，较 2023 年度增加 4.79 万元，增长 26.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人员调入。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52.7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2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76.3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76.0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4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3%。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

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688.96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8 个，涉及资金 495.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55.59%；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1 个，涉及资金 2193.46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高阳县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资金（县级配套）等 1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2.2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47.2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该项目已经详细制定了方案，严格按方案组织实施，并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我部门财政预算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情况，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强化预算支出责任和效率提供参考依据。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高阳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资金（县级配套）项目及高阳广电网络公司事业身份人员补贴项目等 1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高阳广电网络公司事业身份人员补贴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高阳广电网络公司事业身份人员补贴项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3.09 万元，执行数为 23.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已全部足额拨付到位。

（2）高阳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资金（县级配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高阳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资金（县级配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文化场馆（站）全部免费开放，并按工作计划举办文化活动。

（3）2023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冀财教[2023]71 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3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冀财教[2023]71 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

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8.8998 万元,执行数为 28.89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布里留法工艺学校旧址已完成修缮,提升了文物安全,传承了优秀的传统文化。

(4)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7 万元,执行数为 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文物普查工作顺利完成。

(5)冀财教[2023]125 号-2024 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冀财教[2023]125 号-2024 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6 万元,执行数为 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和八个乡镇综合文化站免费向社会公众开展基本公共文化服务。

(6)冀财教[2023]128 号-提前下达 2024 年基层三馆一站免费开放省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冀财教[2023]128 号-提前下达 2024 年基层三馆一站免费开放省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

预算数为 10.5 万元，执行数为 1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图书馆、文化馆及乡镇综合文化站免费对外开放，服务水平稳步提升。

（7）冀财教[2023]138 号-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冀财教[2023]138 号-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8 万元，执行数为 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发放传习活动补助资金已到位，推动非遗传承保护。

（8）冀财教[2023]144 号-2024 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冀财教[2023]144 号-2024 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 万元，执行数为 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保障广大群众基本文化权益。

（9）冀财教[2024]49 号-2024 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

的绩效目标，冀财教[2024]49号-2024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7万元，执行数为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美术馆、县图书馆、县文化馆及9个乡镇综合文化站免费开放，免费开放水平稳步提升。

(10) 全域旅游配套服务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全域旅游配套服务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647.245652万元，执行数为647.24565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提高当地经济发展水平。

高阳县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高阳广电网络公司事业身份人员补贴	项目级次	省本级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358001 - 高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高阳县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3.088	到位数	23.088	执行数	23.088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3.088	其中：财政资金	23.088	其中：财政资金	23.088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高阳广电网络公司事业身份人员补贴发放到位，妥善处理好人员分流后续工作				高阳广电网络公司事业身份人员补贴发放到位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20	=	13	人	13人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精准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的及时性	15	≥	90	%	≥90%	完成	1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指标	人员分流工作开展情况	30			正常开展	正常开展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高阳县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高阳县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资金（县级配套）		项目级次	省本级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358001 - 高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高阳县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		到位数	30		执行数	30		
	其中：财政资金	30		其中：财政资金	30		其中：财政资金	3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补助县美术馆、县图书馆、县文化馆及 8 个乡镇综合文化站免费开放，免费开放水平稳步提升				美术馆、县图书馆、县文化馆及 8 个乡镇综合文化站免费开放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补助数量	20	≥	8	个	8 个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的及时率	10	≥	95	%	≥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指标	场馆运转情况	30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高阳县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 年国家文物保护单位专项资金-冀财教[2023]71 号	项目级次	省本级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358001 - 高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高阳县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8.8998	到位数	28.8998	执行数	28.8998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8.8998	其中：财政资金	28.8998	其中：财政资金	28.8998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对高阳县布里留法工艺学校旧址进行修缮，提升文物安全，传承优秀的传统文化				布里留法工艺学校旧址已完成修缮，提升了文物安全，传承了优秀的传统文化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项目	30	=	1	项	1 项	完成	3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	≥	90	%	≥9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及时率	10	≥	90	%	≥9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	=	28.8998	万元	28.8998 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3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影响	30	文字描述		长期	长期	完成	28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高阳县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 工作经费		项目级次	省本级项目		实施(主管) 单位	358001 - 高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高阳县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		到位数	7		执行数	7		100%
	其中：财政资金	7		其中：财政资金	7		其中：财政资金	7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全面推进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全面掌控不可移动文物资源情况，进一步加强文物工作				文物普查工作顺利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文物保护率	15	≥	90	%	≥90%	完成	15
		质量指标	文物保护措施完善度	10	≥	80	%	≥8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	=	1	年	1 年	完成	2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15	≤	7	万元	=7 万元	完成	15
	效益指标 (3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文物保护水平	30	文字描述		提升	提升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高阳县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教[2023]125 号 -2024 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项目级次	省本级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358001 - 高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高阳县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6	到位数	56	执行数	56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6	其中：财政资金	56	其中：财政资金	56	
	其他		其他		其他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三、目标完成情况	补助我县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和八个乡镇综合文化站免费向社会公众开展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免费开放服务水平稳步提升				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和八个乡镇综合文化站免费向社会公众开展基本公共文化服务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活动数量	20	≥	150	次	>15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举办文化活动较上年增长率	10	≥	3	%	≥3%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率	20	≥	95	%	100%	完成	2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数	10	≤	56	万元	56 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指标	免费开放服务水平提升	30			长期	长期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	---

高阳县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教[2023]128号-提前下达 2024 年基层三馆一站免费开放省级补助资金		项目级次	省本级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358001 - 高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高阳县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5		到位数	10.5		执行数	10.5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5		其中：财政资金	10.5		其中：财政资金	10.5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图书馆、文化馆及乡镇综合文化站免费对外开放，服务水平稳步提升				图书馆、文化馆及乡镇综合文化站免费对外开放，服务水平稳步提升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参与人次	10	≥	1800	人次	≥1800	完成	10
		质量指	举办文化	10	≥	3	%	≥3%	完成	10

		标	活动较上年增长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率	30	≥	95	%	100%	完成	3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数	10	≤	10.5	万元	10.5 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3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免费开放服务水平提升	30			长期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高阳县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教[2023]138 号-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	项目级次	省本级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358001 - 高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高阳县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8	到位数	1.8	执行数	1.8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8	其中：财政资金	1.8	其中：财政资金	1.8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时发放传习活动补助资金，推动非遗传承保护			发放传习活动补助资金，推动非遗传承保护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20	=	3	人	3人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到位率	20	≥	95	%	10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及时性	10			及时	及时发放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10	=	1.8	万元	1.8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3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传承影响	30			显著	显著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	---

高阳县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教[2023]144 号 -2024 年省级公共文化 服务体系建 设补助 资金		项目级 次	省本级项目		实施（主 管）单位	358001 - 高阳县文化广电和旅 游局（高阳县文化市场综合行政 执法局）		
二、预算执 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 进度	
	预算数	8		到位数	8	执行数	8		100%	
	其中：财政 资金	8		其中：财 政资金	8	其中：财 政资金	8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 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 率	
	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保障广大群 众基本文化权益				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保障广大群众 基本文化权益				100%	
四、年度绩 效指标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 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单项指标 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 述）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新增文化 广场数量	15	=	1	个	1 个	完成	15
质量指标		项目建设 完工率	15	≥	95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	≥	95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数	20	≤	8	万元	8万元	完成	20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水平提升	30			长期	长期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高阳县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教[2024]49 号-2024 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项目级次	省本级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358001 - 高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高阳县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	到位数	7	执行数	7	100%
	其中:财政资金	7	其中：财政资金	7	其中:财政资金	7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成情况	补助县美术馆、县图书馆、县文化馆及 9 个乡镇综合文化站免费开放，免费开放水平稳步提升				美术馆、县图书馆、县文化馆及 9 个乡镇综合文化站免费开放，免费开放水平稳步提升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数量指标	补助数量	20	=	3	个	3 个	完成	20
	产出指标 (50)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的及时率	10	≥	95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5	≤	100	%	=7 万元	完成	15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指标	场馆运转情况	30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高阳县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全域旅游配套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项目级次	省本级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358001 - 高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高阳县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47.245652		到位数	647.245652	执行数	647.245652		100%	
	其中：财政资金	647.245652		其中：财政资金	647.245652	其中：财政资金	647.245652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加强对自然生态环境的保护，加快当地的产业结构的优化调整，提高当地经济发展水平。建设便民服务点 8 个、临时停车位 5 处、打造游客集散中心 1 个				提高当地经济发展水平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新建数量	10	=	1	个	1 个	完成	10
		质量指标	项目总体竣工合格率	20	=	100	%	10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项目总体按期完成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	≤	110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30	≥	30	年	30 年	完成

	(30)	响指标	范围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10	≤	90	%	90%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本年度没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